

壁北侧的侍奉男主图左侧；其余 8 座墓葬中，均可见持 T 形杖侍女与持拂侍女分别位于墓葬东壁和西壁的相对位置。这些具有一定规律的分布情况表明，持 T 形杖侍女和持拂侍女关系密切，基本形成固定组合。此外还需要指出的是，在同样绘有持拂侍女的房陵公主墓（图一四）、永泰公主墓（图一五）的持物侍女壁画中，没有出现持 T 形杖侍女，但是都绘制了和 T 形杖形制略似的如意杖^[17]。并且，在永泰公主墓壁画中，持拂侍女和持如意杖侍女也同样位于相邻位置。可见，T 形杖和拂的使用具有强烈关联，和如意杖的功能可能有一定相似。



1



2



图一四 房陵公主墓壁画（《唐墓壁画集锦》第 60、61 页）

图一五 永泰公主墓墓室东壁壁画（《唐墓壁画集锦》第 132 页）

1. 墓室南壁壁画 2. 墓室西壁壁画

三 T形杖与帷帐

在唐墓壁画中，T 形杖和拂的使用具有强烈关联，和如意杖的功能具有一定相似。T 形杖、如意杖和拂可能都属于同一类器具，并且 T 形杖与拂的组合与如意杖与拂的组合可能可以相互替代。其中，如意杖是上端呈云形或手形的棒状物，通常有骨、铁、木等不同材质^[18]。拂是由长柄和棕、麻、牦牛尾等制作的穗组成的器具，具有卫生洁具、清玩用器、乐舞用具等多种功能^[19]。将如意杖和拂联系在一起的史料有敦煌蒙书中属于小学类字书的《杂集时用要字》。《杂集时用要字》主要记录当时日用器具的相关字词，其中记载，屏风、障子、如意杖、拂、镜台等都属于屏障具^[20]。但是，无论是如意杖还是拂，本身都不具备屏具或障具的功能。之所以被列入屏障部用具，应该是由于如意杖和拂的使用与屏具、鄣具有密切关联或者对屏具、障具的使用具有重要的辅助功能。比如，在唐墓壁画中，持物侍女所持之拂具有卫生洁具的性质，其主要功能应该就是掸拭屏风、鄣子等屏障具上的尘埃。而结合壁画图像中 T 形杖、如意杖的形制和正仓院藏玳瑁杖的尺寸来推测，如果 T 形杖、如意杖是辅助或配合某种屏具或障具来使用的器具，其主要功能应该是用于张设、展挑帷帐。

帷帐在古代文献中是对类似的用于障蔽视线、分隔空间的设施的较为笼统的说法，包

括帷、幔、帐、幄、幕、帘、绶等多种部具。敦煌蒙书《杂集时用要字》中屏障部一条记载的“障子”应该就是指称帷帐。用于张设、展挑帷帐的 T 形杖很可能就是李商隐《病中闻河东公乐营置酒口占》诗中“锁门金了鸟，展障玉鸦叉”之“鸦叉”^[21]。过去学者将唐墓壁画 T 形杖和鸦叉相联系，提出“鸦叉”也作“丫叉”，“丫”的字形和“丫”形杖的形制相似，认为 T 形杖应该就是鸦叉。并且又联想到唐代画叉的使用和贵族阶层赏画习俗的盛行，推测鸦叉是用来展挑画障或立轴画的画叉^[22]。这一观点有尚待商榷之处，其一，唐墓壁画 T 形杖不仅有“丫”字形杖，也有“丁”字形杖。其二，唐墓壁画中并未出现侍女持 T 形杖展挑画障或立轴画的画面。事实上，“鸦叉”“丫叉”都是吴语方言，在吴语中的发音音同“桎杈”，其具体含义也与此相关，本意指树木枝杈，因此，并不是只适合形容“丫”字形杖，也适合形容“丁”字形杖。此外，“展障玉鸦叉”的“郾”并不一定指画郾，“鸦叉”也不一定是画叉。鸦叉的功能具有多样性，从史料记载来看，鸦叉可以作为画叉来展挑画障，可以作为拐杖辅助行走，也可以用来张设和展挑帷帐。李诗写“锁门金了鸟，展障玉鸦叉”时，还写到“楼迥波窥锦，窗虚日弄纱”。“楼迥波窥锦”意谓远观楼台内的锦绣帷帐如同层层波浪，“展障玉鸦叉”正是体现了鸦叉展挑帷帐的功用。此外，还有“银泥步障玉鸦叉，金屋人来走钿车”^[23]“护风不用苏幕遮，支以荻帘竹丫叉”^[24]“锁开金屈戌，帘卷玉鸦叉”^[25]等诗句，也都说明鸦叉可以用来张设或展挑帷帐。

在唐墓壁画中，持鸦叉侍女和持拂侍女组合的出现与消失可能与唐代六尚二十四司制度的建立与演变有关。六尚二十四司制度是唐代官官制度的主体，直接因袭隋炀帝始建的六局二十四司制度，设尚官局、尚仪局、尚服局、尚食局、尚寝局、尚功局，每一局下又设四司，从而将宫廷事物划属于二十四个承担不同职责的侍女群体^[26]。尽管六尚二十四司制度是官官制度，但是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唐代贵族生活，尤其是位于唐代政治核心区域的贵族生活中一般侍奉人员的职责分工情况。作为墓主人生前侍奉人员的缩影，持不同器物的侍女或侍女组合或许就是不同职责的侍女群体的象征，也是六尚二十四司制度的间接体现。而这些侍女或侍女组合的职责分工，则通过其手中所持的不同器物来具体表现。鸦叉和拂形成固定搭配的组合，不仅是由于鸦叉和拂的功能具有关联，实际上也反映出持鸦叉的侍女群体和持拂的侍女群体的分工关系密切。结合文献对六尚二十四司制度的记载和唐墓壁画持物侍女图的考古发现，负责燕寝进御之事的尚寝局设有“掌帷帐茵席、洒扫张设”的司设、“掌舆鞶伞扇羽仪”的司舆、“掌园苑种植蔬果”的司苑和“掌灯烛”的司灯^[27]，而唐墓壁画持物侍女图中侍女所持之物常见有鸦叉、拂、包袱、团扇、羽扇、花、萱草、烛等，可见唐墓壁画中的持物侍女与负责燕寝进御的侍女似乎具有一定联系。其中，鸦叉可以用于张设和展挑帷帐，拂可以用于掸尘清洁，持鸦叉侍女和持拂侍女的组合应该就是代表在六尚二十四司制度影响下唐代贵族生活中“掌帷帐茵席、洒扫张设”的侍女群体。这一组合在初唐至盛唐时期的高等级唐墓壁画中重复出现，也从侧面反映出这一时期六尚二十四司制度的稳定。直到玄宗即位后，为清除太平公主余党和武、韦二女主主政的影响，才对六尚二十四司制度进行改革，大规模缩减官官群体，仅留尚官、尚仪、尚服三局，在开元后期才恢复六尚的建置^[28]。或许是受到这一历史事件的间接影响，也或许是由于中晚唐社会动荡，皇权不稳，经济衰落，这一时期墓葬的墓葬形制、墓葬设施以及随葬品的种类、数量、质量都趋于简略，墓葬壁画也趋于简化，持鸦叉侍女和持拂侍女的组合在中唐以后的墓葬壁画中彻底消失。

四 结论

综合形制尺寸、方言发音、流行年代、器具组合、历史背景等方面的论据,可以明确唐墓壁画中呈“丁”字形或“丫”字形的 T 形杖和拂的使用有强烈关联,和如意杖的功能有一定相似,应该是用于张设和展挑帷帐的鸦叉。在唐墓壁画中,鸦叉和拂子不仅是具有实际功能的日用器具,也是持物侍女职责分工的象征。持鸦叉侍女和持拂侍女的固定组合实际上反映出负责张设、展挑帷帐的侍女和负责掸尘清洁的侍女的分工关系密切,象征在唐代六尚二十四司制度影响下的“掌帷帐茵席、洒扫张设”的侍女群体。盛唐以降,持鸦叉侍女和持拂侍女组合在唐墓壁画中彻底消失,可能是中晚唐时期墓葬设施趋于简略所致,也可能受到玄宗改革官官制度、缩减官官群体的影响。

注释:

- [1][22] 朱笛:《展障玉鸦叉——唐墓壁画中丁字杖用途初探》,《中国国家博物馆馆刊》2012年第11期。
- [2] 张维慎:《论唐墓壁画中侍女所持“丁”字形杖的用途》,《文博》2017年第2期。
- [3] 刘显波、熊隽:《唐代家具研究》,人民出版社,2017年,第236-251页。
- [4] 昭陵博物馆编《昭陵唐墓壁画》,文物出版社,2006年,第215页。
- [5] 同[4],第212-213页。
- [6] 同[4],第201页。
- [7] 同[4],第216页。
- [8] 文物参考资料编辑委员会:《山西太原董茹庄唐墓壁画(照片四幅)》,《文物参考资料》1954年第12期。
- [9] 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太原市金胜村第六号唐代壁画墓》,《文物》1959年第8期。
- [10] 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太原南郊金胜村唐墓》,《考古》1959年第9期。
- [11]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太原市南郊唐代壁画墓清理简报》,《文物》1988年第12期。
- [12]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太原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太原金胜村337号唐代壁画墓》,《文物》1990年第12期。
- [13] 太原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山西太原唐代赫连山、赫连简墓发掘简报》,《文物》2019年第5期。
- [14] 山西省考古研究院、太原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山西太原唐代郭行墓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2020年第5期。
- [15] 太原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山西太原晋源镇三座唐壁画墓》,《文物》2010年第7期。
- [16] 原田淑人:《唐代の服饰》,东洋文库,1997年,第205页。
- [17] 张鸿修:《唐墓壁画集锦》,陕西人民美术出版社,1991年,第60-61、132页。
- [18] 杜朝晖:《敦煌文献名物研究》,浙江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6年,第250页。
- [19] 王昱东:《唐墓壁画中所见拂尘》,《文博》2000年第4期。
- [20] 郑阿财、朱凤玉:《敦煌蒙书研究》,甘肃教育出版社,2002年,第100页。
- [21] 邓中龙:《李商隐诗译注:第2卷》,岳麓书社,2000年,第592-597页。
- [23] (清)姚文田:《重修扬州府志》卷三一《古迹志》,广陵书社,2014年,第905页。
- [24] (清)管庭芬:《浣溪老屋遗稿》卷三,浙江古籍出版社,2018年,第321页。
- [25] (清)阮元、杨秉初:《两浙輶轩录》,浙江古籍出版社,2012年,第773页。
- [26][28] 王艳:《唐五代官官制度研究》,陕西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9年,第45-46页。
- [27] 《旧唐书》卷四四《职官三·官官》,中华书局,1975年,第1869页。

(责任编辑 赵婧)